

莆教网传〔2019〕38号

横线

莆田市教育局关于开展

普通高中第一联盟体备考研讨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管委会）教育局（事务局），市教师进修学院，市直各学校：

根据莆田市教育局《关于在全市开展组建教育联盟、教育集团工作的通知》（莆教〔2018〕14号）精神，为积极打造联盟内优势学科交流平台，深化联盟内各校的交流互动，促进联盟间各学校学科教师教研能力提升，实现学校间优势互补和发展互促，普通高中第一联盟体拟定11月5日在莆田二中召开备考研讨交流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地点

**时间：**2019年11月5日（星期二）上午8：30-12：00

**地点：**莆田第二中学学术中心

1. 参加对象

1.市教育局有关领导，相关科室有关人员，普通高中第一联盟体挂钩领导；

2.市教师进修学院院长、分管副院长、教研室主任；

3.普通高中第一联盟体各校校长、分管副校长、高三各学科备课组长，每校11人。

三、活动内容

1.研讨制定本学年联盟体定期联席教研活动方案、各学科研讨确定备考专题，并研究方案的实施机制。

2.研讨联盟内高三同步质量检测方案，商讨命题分工、阅卷方式、质量分析要求，以及分析结果在复习备考中应用。

3.研讨联盟内备考教学资源库管理机制，逐步积累和收集联盟内高三教学备考资源，共同分享教学教研成果。

4.研讨联盟内的尖子生培养机制，形成师资共享，校际课程交流机制。

四、活动要求

**1.高度重视，提前准备。**各校要充分认识到深化联盟工作的重要意义，扎扎实实开展联盟交流互动，提前做好各项会议研讨议题材料的准备。莆田二中作为2019-2021学年联盟轮值校，负责做好以上各方案的初稿制定，作为会议的基础材料印发。

**2.加强领导，保障推进。**莆田二中负责牵头做好活动的组织召集、协调等工作。各联盟成员校要在人员、经费、时间上予以保障，认真落实，全力推进。

**3.明确责任，抓好落实。**各校要派专人具体负责联盟活动，扎实开展各种形式的活动，加强联盟校之间交流互动，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进步，整体提高。

五、其他事项

1.本学年联盟交流活动以各校高三学科备课组组长专题教研活动为主要形式。本次活动由莆田第二中学承办，下次联盟活动由联盟各成员校轮流承办，具体时间表议定后另行通知。

2.承办学校负责做好每次各学科专题交流活动的记录，并将各参与学校在活动中的发言交流材料及研讨成果进行汇编印制，同时做好当次交流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

3.各成员校校长要及时组织活动后各学科活动成果在本校开展专题研讨推广活动，及时内化为本校的教学指导意见。

4.各县区要参照普通高中第一联盟体的活动模式，及时召集做好其它教育联盟体的交流活动。

5.参加活动的差旅费用按有关规定回原单位报销。

莆田市教育局

2019年10月28日